

提案5 附件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勵要點(修正後)

中華民國 97 年 10 月 8 日教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10 月 22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23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70258252 號函同意核備
中華民國 98 年 9 月 17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9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1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20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7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7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90228082 號函同意核備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30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8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30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25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11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8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2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9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0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校為鼓勵教師從事改進教學教法，並開發適合學生學習之教材，藉以提昇教學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二、凡本校專任(案)教師，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於一年內開設相關課程者，得依據業辦單位公告時程提出申請：

(一)最近三年內執行有關政府機關補助之教學改進計畫且具具體成效者。

(二)最近三年內為改善教學而出版或編譯之專著、完整實習手冊或製作教學教具。

每位教師每次申請以一案為限，已獲獎助之教師二年內不得再申請。

三、凡申請本項獎勵之教師，應檢附下列資料：

(一)獎勵申請表。

(二)申請獎勵之教材成果。

四、評審：

各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得於每學年上學期 10 月 **31** 日前推薦所屬專任(案)教師，爭取本項獎勵。各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每年 11 月 10 日前完成審議評選作業。經業辦單位送校外學者專家審查推薦至多 3 名教師送教務會議確認。

五、核定與表揚：

經教務會議確認之獲獎名單，送校長核定後，於本校重要會議公開表揚之。

六、本要點每案獎勵金額為壹萬元，所需經費由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八款支應並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

理及監督辦法」辦理。

獎勵方式由主計室於下一學期轉入獲獎教師所屬單位，並由教師提列經常、資本門使用預算（經常、資本門可以互相流用），但資本支出仍應於年度預算調整容納。

- 七、獲獎教師應將獲獎教材一份存放所屬單位，一份移送圖書資訊館館藏，並於教學觀摩或研討活動中提供教學經驗分享。
- 八、教材內容須恪遵著作權法與智慧財產權之規定。若有版權糾紛或侵害著作權法之情事，概由申請人自行負責；如有違反著作權法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取消其獎勵資格。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8 附件

航運管理 系 109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航業英文	必修	2	2	二下	3 學分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應用外語 系 109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英語教學模組) 英語教材教法與活動 設計	選修	3	3	三上	(英語教學模組) 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 3 學分/3 小時 (英語教學模組) 英語教學活動設計 3 學分/3 小時									
(英語教學模組) 語言測驗與評量	選修	3	3	四上	(共同選修科目) 語言測驗與評量 2 學分/2 小時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14.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 200 小時,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5.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外語檢定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規定之外語檢定考試,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轉學生須於轉入之第一學期申請學分抵免時,同時提出通過外語檢定之證明,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 (2) 另因 本校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第四點亦訂有 CEFR 可抵免課程之相關規定,本系學生(含轉學生)如符合上述第(1)點之申請抵免課程資格,僅能擇一單位/中心抵免課程,不得重複二單位/中心間辦理課程抵免。 (3) 通過 CEFR 語言能力:B2			14.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 200 小時,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table><tr><th colspan="2">開課時程</th><th>大一</th></tr><tr><th>課程抵免</th><th>學分/時數</th><th>備註</th></tr><tr><td>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td><td>2 學分/2 小時</td><td>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td></tr></table>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 學分/2 小時	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 學分/2 小時	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 學分/2 小時	(一)(二)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二)或英文文法與修辭 (一)(二)或英語發音語音學（一）(二)之 2-4 門課程，合計 4-8 學分；若於大一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或英文文法與修辭（二）或英語發音語音學（二）之 1-2 門課程，合計 2-4 學分。 2. 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 學分/2 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一）	2 學分/2 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二）	2 學分/2 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一）	2 學分/2 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二）	2 學分/2 小時	

(4) 通過 CEFR 語言能力：C1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 學分/2 小時	1. 若於大二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 學分/2 小時	（二）之 1-2 門課程，合計 2-4 學分；若於大二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之 1 門課程，合計 2 學分。 2. 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 學分/2 小時	

16.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專業證照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取得以下相關專業證照，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該課程之學分。

(2) 詳見下表：

專業證照考試名稱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開課時程
（考試院）英語領隊人員	領隊英語與實務	3 學分/3 小時	三上
（考試院）英語導遊人員	導遊英語與實務	3 學分/3 小時	三下

應用外語 系 109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英語教學模組) 英語教材教法與活動 設計	選修	3	3	三上	(英語教學模組) 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 3 學分/3 小時 (英語教學模組) 英語教學活動設計 3 學分/3 小時									
(英語教學模組) 語言測驗與評量	選修	3	3	四上	(共同選修科目) 語言測驗與評量 — 2 學分/2 小時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14.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 200 小時，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5.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外語檢定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規定之外語檢定考試，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轉學生須於轉入之第一學期申請學分抵免時，同時提出通過外語檢定之證明，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 (2) 另因本校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第四點亦訂有 CEFR 可抵免課程之相關規定，本系學生(含轉學生)如符合上述第(1)點之申請抵免課程資格，僅能擇一單位/中心抵免課程，不得重複二單位/中心間辦理課程抵免。 (3) 通過 CEFR 語言能力：B2			14.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 200 小時，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table><tr><th colspan="2">開課時程</th><th>大一</th></tr><tr><th>課程抵免</th><th>學分/時數</th><th>備註</th></tr><tr><td>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td><td>2 學分/2 小時</td><td>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td></tr></table>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 學分/2 小時	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 學分/2 小時	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 (二)	2 學分/2 小時	抵免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 (一)(二) 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 (一)(二) 或英文文法與修辭 (一)(二) 或英語發音語音學 (一)(二) 之 2-4 門課程，合計 4-8 學分；若於大一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 (二) 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 (二) 或英文文法與修辭 (二) 或英語發音語音學 (二) 之 1-2 門課程，合計 2-4 學分。 2. 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 (一)	2 學分/2 小時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 (二)	2 學分/2 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 (一)	2 學分/2 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 (二)	2 學分/2 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 (一)	2 學分/2 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 (二)	2 學分/2 小時	

(4) 通過 CEFR 語言能力：C1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 (一)	2 學分/2 小時	1. 若於大二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 (一)(二) 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 (一)(二) 之 1-2 門課程，合計 2-4 學分；若於大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 (二)	2 學分/2 小時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 學分/2 小時	二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之 1 門課程，合計 2 學分。 2. 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 學分/2 小時	

16.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專業證照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取得以下相關專業證照，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該課程之學分。

(2) 詳見下表：

專業證照考試名稱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開課時程
（考試院） 英語領隊人員	領隊英語與實務	3 學分/3 小時	三上
（考試院） 英語導遊人員	導遊英語與實務	3 學分/3 小時	三下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108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 時程	
食品國際行銷	選修	2	2	三上	新增(遠距收播課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 四技109級課程規劃表

109.03.05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03.17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03.25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04.08教務會議通過
109.09.09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10.21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0.2.24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0.03.23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0.03.31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0.04.14教務會議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1)	2	(1)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10	6	10	2	6	(1)	6	(1)	2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訂必(選)修	管理學(一)		◆	3	3	3														
	經濟學(一)		◆	3	3	3														
	會計學(一)		◆	3	3	4														
	統計學(一)		◆	3					3	3										
	統計學(二)		◆	3							3	3								
	校外實習(上)	*	◎	(9)													(9)			
	校外實習(下)	*	◎	(9)														(9)		
	職場英語		◆	(2)														(2)	2	
	合計			15-26	9	10	0	0	3	3	3	3	0	0	0	0	9	0	11	2
專業必修	運輸學		◆	2	2	2														
	管理學(二)		◆	3			3	3												
	經濟學(二)		◆	3			3	3												
	會計學(二)		◆	3			3	4												
	海運學		◆	3			3	3												
	民法		◆	3			3	3												
	海關實務	*	◆	3					3	3										
	保險學		◆	3					3	3										
	國貿理論與實務	*	◆	3					3	3										
	海商法		◆	3					3	3										
	空運學		◆	3					3	3										
	航業英文	*	◆	2							2	2								
	定期航業經營	*	◆	3							3	3								
	運輸保險	*	◆	2									2	2						
	不定期航業經營	*	◆	3									3	3						
	作業研究		◆	3									3	3						
	機場經營與管理	*	◆	3											3	3				
	港埠經營與管理	*	◆	3											3	3				
	航運實務專題	*	◆	2									1	3	1	3				
	合計			53	2	2	15	16	15	15	5	5	9	11	7	9	0	0	0	0
	法學緒論		◆	2	2	2														
	行銷學		◆	3	3	3														
	套裝軟體應用	*	◎	1	1	2														
	英文打字與文書處理	*	◎	1	1	1														
	船舶概論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1			1	2												
	微積分			3					3	3										
	管理資訊系統		◆	3					3	3										
	財務管理		◆	3					3	3										
	電子儀表	*	◆	3					3	3										
	商事法		◆	3							3	3								
	航空訂位系統	*	◆	3							3	3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業選修	航空安全管理		◆	3							3	3								
	關務英文	*	◆	3							3	3								
	空運行銷		◆	3							3	3								
	管理心理學		◆	3							3	3								
	運輸管理	*	◆	3									3	3						
	複合運輸	*	◆	3									3	3						
	國際法		◆	3									3	3						
	運輸經濟學		◆	3									3	3						
	供應鏈管理		◆	3									3	3						
	金融市場		◆	3									3	3						
	統計軟體分析應用	*	◆	2									2	2						
	航空業經營與管理	*	◆	3									3	3						
	基礎日語		◆	2									2	2						
	日語會話		◆	2											2	2				
	國際運籌	*	◆	3											3	3				
	國際海洋法		◆	3											3	3				
	航空貨物運輸	*	◆	3											3	3				
	航運業經營管理實務	*	◆	3											3	3				
	市場定價理論		◆	3											3	3				
	貨幣銀行學		◆	3											3	3				
	運輸規劃	*	◆	3											3	3				
	投資學		◆	3											3	3				
	島嶼航運		◆	3											3	3				
	航運業文件製作實務	*	◆	3											3	3				
	航運專業英文實務	*	◆	3											3	3				
	航業法規		◆	3													3	3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2		
	港埠發展規劃	*	◆	3													3	3		
	航空站發展規劃	*	◆	3													3	3		
	海空運作業排程	*	◆	3													3	3		
	民航法規		◆	3													3	3		
	交通法規		◆	3													3	3		
	商用英文	*	◆	3													3	3		
	載貨証券	*	◆	3															3	3
	貨損理賠	*	◆	3															3	3
	航運實務講座	*	◆	2															2	2
	求職英文	*	◆	2															2	2
	電子商務	*	◆	3															3	3
	運輸安全	*	◆	3															3	3
	應用文			2															2	2
	合計			141	7	8	3	4	12	12	18	18	25	25	35	35	23	23	18	18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必(選)修及專業必修69學分)。

*申請輔系學生至少須修畢20學分以上，輔系科目依系務會議另訂定之。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本系105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聽障者外，均須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或相當於TOEIC測驗550分以上)始得畢業，三下尚未達校訂門檻者，須選修英檢輔導課程1門，未達本系多益550分者，須再選修英文相關課程1門(不含關務英文、航運專業英文實務)。
8. 管理學(一)視同院訂必修管理學。
9.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使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10.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本系所訂定之英文能力門檻。

110.04.14教務會議
110.03.31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3.23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3.10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12.16教務會議通過
109.12.0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2.0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1.18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06.03教務會議通過
109.05.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5.2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4.29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4.08教務會議通過
109.3.25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3.17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3.04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四技109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畢業或技師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 計			14~16	6	9	6	9	2	6	0	6								
通識必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 計			14																
院訂必修(選)修	管理學			3	3	3														
	職場英語			(2)															(2)	(2)
	校外實習(上)	*	◎	(9)									(9)							
	校外實習(下)	*	◎	(9)															(9)	
	合計			3~23	3	3							(9)						(11)	(2)
專業必修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	2	2	2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	2			2	2												
	英文文法與修辭(一)		◆	2	2	2														
	英文文法與修辭(二)		◆	2			2	2												
	英語發音語音學(一)		◆	2	2	2														
	英語發音語音學(二)		◆	2			2	2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	2	2	2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	2			2	2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	2					2	2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	2							2	2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	2					2	2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	2							2	2								
	研究方法與統計軟體應用(一)		◆	2									2	2						
	研究方法與統計軟體應用(二)		◆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中英翻譯(一)		◆	2									2	2						
	中英翻譯(二)		◆	2											2	2				
	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	2									2	2						
	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	2											2	2				
	跨文化溝通(一)		◆	2									2	2						
	跨文化溝通(二)		◆	2											2	2				
	英文實務專題	*	◆	4											2	2	2	2		
	會議英語與簡報	*	◆	2													2	2		
	商業英語溝通	*	◆	2													2	2		
	商用英文書信	*	◆	2													2	2		
	合 計			50	8	8	8	8	4	4	4	4	8	8	10	10	8	8	0	0
專業選修	第 二 外 語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一)		◆	2					2	2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二)		◆	2							2	2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三)		◆	2									2	2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四)		◆	2											2	2				
	合 計			8	0	0	0	0	2	2	2	2	2	2	2	2	0	0	0	0
	觀 光 旅 遊 模 組																			
	觀光英語會話	*	◎	3					3	3										
	餐旅英語	*	◎	3																
	領隊英語與實務		◎	3									3	3						
	導遊英語與實務		◎	3											3	3				
	解說員英語與實務		◎	3													3	3		
	航空英文		◎	3							3	3							3	3
	合 計			18	0	0	0	0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專業選修	英 語 教 學 模 組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	3							3	3								
	英語教材教法與活動設計	*	◎	3									3	3						
	語言測驗與評量		◎	3													3	3		
	外語習得		◎	3											3	3				
	語言學概論		◆	3					3	3										
	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	◎	3															3	3
	合 計			18	0	0	0	0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共 同 選 修 科 目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國際貿易實務	*	◎	2							2	2								
	會展英文	*	◆	2									2	2						
	財經英語	*	◎	2											2	2				
	國際禮儀		◆	2			2	2												
	英語電影欣賞與討論		◆	2					2	2										
	新聞英語(一)	*	◆	2					2	2										
	新聞英語(二)	*	◆	2							2	2								
	德語入門(一)		◆	2					2	2										
	德語入門(二)		◆	2							2	2								
	西洋文學概論		◆	2									2	2						
	簡易西班牙語會話		◆	2									2	2						
	科技英語(一)		◆	2									2	2						
	科技英語(二)		◆	2											2	2				
	中英口譯(一)	*	◆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中英口譯(二)	*	◆	2															2	2
	英語演說與辯論		◆	2															2	2
	實務英文(一)		◆	0													0	3		
	實務英文(二)		◆	0															0	3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2
	多媒體英文		◆	2					2	2										
	合 計			40	2	2	4	4	8	8	6	6	8	8	4	4	2	5	6	9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必修及專業必修53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2學分)，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
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本系所訂定之英語檢定畢業成績要求。
9. 自109學年度起入學之本系四技日間部學生，除通過校級規定之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外，須於在學期間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多益600分(含)以上或同等級之其他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始得畢業。本系學生最遲須於大二下學期期中考前參加第一次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其未能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三下學期期中考前再次參加檢定，並繳交成績證明。遲未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四加修「實務英文(一)、實務英文(二)」課程(上下學期各3小時、0學分)，成績及格，方得畢業。惟，學生若於大四上學期加退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修「實務英文(一)(二)」。
10. 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一)(二)為四選一之必選課程(4學分)，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三)(四)(4學分)為選修課程。
11. 本系學生須至少修滿一模組之學分(18學分)，成績及格可獲得該模組證書。另，為使學生具備職場競爭力，鼓勵跨領域學習，每一模組皆須跨人文暨管理學院內除本系外之系所商管學群9學分。
12. 申請大三上或大四下之校外實習或交換生者，需繳交通過本系英語檢定畢業成績要求之證明，並於實際實習或交換之學期，免修該學期之課程如下：

	大三(上)	大四(下)
免修課程名稱	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	航空英文或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13. 本系學生於在學期間須出示與所修模組、專業課程相關證照，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詳見下表

模組與專業課程	證照/證書名稱	設定標準
觀光旅遊模組：	外語導遊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證照一張(含)以上。ILTEA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A2證照資格。
	外語領隊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PETLA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PETLP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PETLM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分析師，代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規劃師，代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管理師，代	
	ILTEA觀光餐旅英檢	
英語教學模組：	Teaching Knowledge Test	
	TEFL	
	CELTA教師資格證	
	DELTA	
國際禮儀	國際禮儀	
國際貿易實務	國貿大會考	
	商業英文分析師，代號：BEA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財經英語	財經英語															
會展英文	會展英文															

14.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200小時，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5.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外語檢定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規定之外語檢定考試，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轉學生須於轉入之第一學期申請學分抵免時，同時提出通過外語檢定之證明，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

(2) 另因本校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第四點亦訂有CEFR可抵免課程之相關規定，本系學生(含轉學生)如符合上述第(1)點之申請抵免課程資格，僅能擇一單位/中心抵免課程，不得重複二單位/中心間辦理課程抵免。

(3) 通過CEFR語言能力：B2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學分/2小時	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抵免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二)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二)或英文文法與修辭(一)(二)或英語發音語音學(一)(二)之2-4門課程，合計4-8學分；若於大一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或英文文法與修辭(二)或英語發音語音學(二)之1-2門課程，合計2-4學分。 2. 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2學分/2小時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學分/2小時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學分/2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一)	2學分/2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二)	2學分/2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一)	2學分/2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二)	2學分/2小時		

(4) 通過CEFR語言能力：C1

開課時程		大二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學分/2小時	1. 若於大二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二)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二)之1-2門課程，合計2-4學分；若於大二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之1門課程，合計2學分。 2. 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2學分/2小時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學分/2小時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學分/2小時		

16.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專業證照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取得以下相關專業證照，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該課程之學分。

(2) 詳見下表：

專業證照考試名稱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開課時程
(考試院) 英語領隊人員	領隊英語與實務	3學分/3小時	三上
(考試院) 英語導遊人員	導遊英語與實務	3學分/3小時	三下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四技108級課程規劃表

107.12.25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3.19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3.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4.10教務會議通過
 109.11.11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2.0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3.10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3.23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3.31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4.14教務會議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藝類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6										
通識必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訂必修(選)修	管理學		◆	3	3	3														
	會計學(一)	*	◆	3	3	4														
	經濟學(一)		◆	3	3	3														
	統計學(一)		◆	3					3	3										
	統計學(二)		◆	3							3	3								
	職場英語		◆	(2)													(2)	2		
	校外實習(上)	*	◎	(9)									(9)							
	校外實習(下)	*	◎	(9)														(9)		
	合計			15-17	9	10	0	0	3	3	3	3	0	0	0	0	0	0	2	2
專業必修	運輸學		◆	3	3	3														
	微積分		◆	3	3	3														
	會計學(二)		◆	3			3	4												
	經濟學(二)		◆	3			3	3												
	資訊管理概論		◆	3			3	3												
	行銷學		◆	3			3	3												
	管理數學		◆	3			3	3												
	物流管理		◆	3							3	3								
	消費者行為		◆	3					3	3										
	流通管理	*	◆	3							3	3								
	國際物流	*	◆	3							3	3								
	國際貿易實務	*	◆	3									3	3						
	商事法		◆	3									3	3						
	供應鏈管理		◆	3									3	3						
	零售管理		◆	3									3	3						
	倉儲管理		◆	3											3	3				
	服務業行銷與管理		◆	3											3	3				
	國際行銷		◆	3													3	3		
	實務專題(一)	*	●	1											1	2				
	實務專題(二)	*	●	1													1	2		
	合計			56	6	6	15	16	3	3	9	9	12	12	7	8	4	5	0	0
行銷與流通學程																				
	通路策略與管理		◆	3									3	3						
	整合行銷溝通		◆	2											2	2				
	非營利事業行銷		◆	2													2	2		
	服務業管理個案		◆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業選修	門市服務		◆	2														2	2	
	網路行銷		◆	3														3	3	
	顧客關係管理		◆	3														3	3	
	行銷研究		◆	3														3	3	
	國際運銷		◆	3													3	3		
	服務品質管理		◆	3														3	3	
	合 計			26	0	0	0	0	0	0	0	0	3	3	2	2	7	7	14	14
	物流與倉儲學程																			
	運輸管理		◆	3					3	3										
	海運學		◆	3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	◆	3					3	3										
	運輸規劃		◆	3							3	3								
	低溫物流	*	◆	3									3	3						
	空運實務	*	◆	2											2	2				
	海運實務		◆	3											3	3				
	作業研究		◆	2											2	2				
	運輸政策		◆	3														3	3	
	運輸安全		◆	3							3	3								
	合 計			28	0	0	0	0	9	9	3	3	3	3	7	7	0	0	3	3
	共同選修科目																			
	財務報表分析		◆	3					3	3										
	套裝軟體應用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2			2	2												
	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國際貿易理論		◆	3							3	3								
	組織行為		◆	3									3	3						
	財務管理		◆	3							3	3								
	電子商務		◆	3											3	3				
	成本會計		◆	3											3	3				
	稅務法規		◆	2											2	2				
	微型創業管理		◆	3													3	3		
	投資學		◆	2													2	2		
	水產品產銷科技整合概論	*	◆	3					3	3										
	RFID應用		◆	2					2	2										
	水產品行銷		◆	3							3	3								
	市場調查	*	◆	3											3	3				
	行銷企劃		◆	3											3	3				
	水產品產業分析	*	◆	3													3	3		
	食品安全管理與採購暨流通冷鏈管理		◆	2									2	2						
	食品國際行銷		◆	2									2	2						
	總計			100	2	2	2	2	8	8	12	12	7	7	14	14	8	8	0	0
選修課程	初級日語		◆	2					2	2										
	商用日文		◆	2							2	2								
	商用英文		◆	2									2	2						
	貿易英文		◆	2											2	2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2		
	合 計			10	0	0	0	0	2	2	2	2	2	2	2	2	2	2	0	0

總學分：130學分

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

通識必選修14學分
(含企業倫理2學分)

院訂必選修
15-17學分

必修56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人文管理學院-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本校日四技107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始得畢業。

8.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9.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大專校院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大綱

填表說明：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5條：學校開授遠距教學課程，應依學校規定由開課單位擬具教學計畫，依大學法施行細則及專科學校法規定之課程規劃及研議程序辦理，經教務相關之校級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應公告於網路。前項教學計畫，應載明教學目標、修讀對象、課程大綱、上課方式、師生互動討論、成績評量方式及上課注意事項。

開課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開課期間：110學年度第一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課程： ☒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食品國際行銷
2.	課程英文名稱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of food industry
3.	教學型態	☒ 非同步遠距教學 ☐ 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主、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國立中興大學 系所:科技管理研究所(主播) (2)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系所:行銷與物流管理系(收播)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唐嘉偉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 專業系所聘任 ☐ 通識中心聘任 ☐ 以上合聘 ☐ 其他
6.	開課系所及班級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食品科學系(107級)
7.	部別	☒ 日間部 ☐ 進修部(夜間部) ☐ 其他
8.	科目類別	☐ 共同科目 ☐ 通識科目 ☐ 校定科目 ☒ 專業科目 ☐ 教育科目 ☐ 其他
9.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 教育部定 ☐ 校定 ☐ 院定 ☐ 所定 ☒ 系定 ☐ 其他
10.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 一學期(半年) ☐ 二學期(全年) ☐ 其他
11.	選課別	☐ 必修 ☒ 選修 ☐ 其他
12.	學分數	2
13.	每週上課時數	2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4.	開課班級數	1
15.	預計總修課人數	30
16.	全英語教學	☐ 是 ☒ 否
17.	國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 國內主播 ☐ 國內收播 ☐ 境外專班 ☐ 雙聯學制 ☐ 其他
18.	課程平臺網址	https://ecampus.npu.edu.tw/EasyE3P/LMS2/login.aspx
19.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https://ecampus.npu.edu.tw/EasyE3P/LMS2/login.aspx
20.	配合教育部計畫開設遠距課程	☐ 否 ☒ 是，教育部計畫名稱：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21.	是否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 是 ☒ 否
22.	審查意見	1. 本案業經 年 月 日之系課程會會議審查通過。 2. 本案業經 年 月 日之院課程會會議審查通過。 3. 本案業經 年 月 日之校課程會會議審查通過。 4. 本案業經 年 月 日之教務會議審查通過。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食品國際行銷的知識與策略分析																																																																																																							
二	修習對象	日間部行銷與物流管理系、食品科學系																																																																																																							
三	課程內容大綱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如有二所以上主講學校，請分別註明於授課內容)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非同步</th> <th>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課程簡介</td><td>2</td><td></td><td></td></tr> <tr><td>2</td><td>食品市場策略行銷</td><td></td><td>2</td><td></td></tr> <tr><td>3</td><td>食品市場策略行銷</td><td>1</td><td>1</td><td></td></tr> <tr><td>4</td><td>食品消費者價值與行銷分析</td><td></td><td>2</td><td></td></tr> <tr><td>5</td><td>食品消費者價值與行銷分析</td><td>1</td><td>1</td><td></td></tr> <tr><td>6</td><td>國際外部環境對食品市場分析</td><td></td><td>2</td><td></td></tr> <tr><td>7</td><td>國際外部環境對食品市場分析</td><td>1</td><td>1</td><td></td></tr> <tr><td>8</td><td>食品國際通路策略分析</td><td></td><td>2</td><td></td></tr> <tr><td>9</td><td>食品國際通路策略分析</td><td>1</td><td>1</td><td></td></tr> <tr><td>10</td><td>食品國際通路之關係行銷</td><td></td><td>2</td><td></td></tr> <tr><td>11</td><td>食品與服務策略發展分析</td><td></td><td>2</td><td></td></tr> <tr><td>12</td><td>食品與服務策略發展分析</td><td>1</td><td>1</td><td></td></tr> <tr><td>13</td><td>農產品國際市場分析</td><td></td><td>2</td><td></td></tr> <tr><td>14</td><td>農產品國際市場分析</td><td>1</td><td>1</td><td></td></tr> <tr><td>15</td><td>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一)</td><td></td><td>2</td><td></td></tr> <tr><td>16</td><td>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二)</td><td></td><td>2</td><td></td></tr> <tr><td>17</td><td>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三)</td><td></td><td>2</td><td></td></tr> <tr><td>18</td><td>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四)</td><td></td><td>2</td><td></td></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非同步	同步	1	課程簡介	2			2	食品市場策略行銷		2		3	食品市場策略行銷	1	1		4	食品消費者價值與行銷分析		2		5	食品消費者價值與行銷分析	1	1		6	國際外部環境對食品市場分析		2		7	國際外部環境對食品市場分析	1	1		8	食品國際通路策略分析		2		9	食品國際通路策略分析	1	1		10	食品國際通路之關係行銷		2		11	食品與服務策略發展分析		2		12	食品與服務策略發展分析	1	1		13	農產品國際市場分析		2		14	農產品國際市場分析	1	1		15	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一)		2		16	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二)		2		17	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三)		2		18	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四)		2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非同步	同步																																																																																																					
1	課程簡介	2																																																																																																							
2	食品市場策略行銷		2																																																																																																						
3	食品市場策略行銷	1	1																																																																																																						
4	食品消費者價值與行銷分析		2																																																																																																						
5	食品消費者價值與行銷分析	1	1																																																																																																						
6	國際外部環境對食品市場分析		2																																																																																																						
7	國際外部環境對食品市場分析	1	1																																																																																																						
8	食品國際通路策略分析		2																																																																																																						
9	食品國際通路策略分析	1	1																																																																																																						
10	食品國際通路之關係行銷		2																																																																																																						
11	食品與服務策略發展分析		2																																																																																																						
12	食品與服務策略發展分析	1	1																																																																																																						
13	農產品國際市場分析		2																																																																																																						
14	農產品國際市場分析	1	1																																																																																																						
15	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一)		2																																																																																																						
16	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二)		2																																																																																																						
17	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三)		2																																																																																																						
18	食品國際行銷實務分享(四)		2																																																																																																						
四	教學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 ☐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7 次，總時數：8小時 ☐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____ 次，總時數：____ 小時 ☐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 個人資料 ☒ 課程資訊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線上互動、課輔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https://ecampus.npu.edu.tw/EasyE3P/LMS2/login.aspx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 期中報告： <u>35</u> % ☒ 期末報告： <u>40</u> % ☐ 期中考試： <u> </u> % ☐ 期末考試： <u> </u> % ☒ 平時作業： <u>15</u> % ☐ 線上互動： <u> </u> % ☒ 線上學習歷程： <u>10</u> % ☐ 其他：(<u> </u>)： <u> </u> %
九	上課注意事項	

單位主管核章：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主 任	唐嘉偉
-----------------	-----

* 本表於各會議審核通過後，除自行留存一份，另送一份至教務處備查。

109 學年度第 2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一覽表

系別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授課 教師	業界 專家	業界專家學經歷	業界 年資	聘用資格	擬聘 職級
食科系	食品加工學實習 1/3 (協同教學總時 數 18 小時)	陳樺翰	林栢群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職級

食科系 108、109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新產品開發	必修	2	3	三上	新產品開發 (學年課) 1學分 3 小時三上 1學分 3 小時三下
產品生產實作	必修	2	3	三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食品科學系 四技108級課程規劃表

108.3.13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3.19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3.27校課程會議通過
 108.4.10教務會議通過
 110.3.3系務會議
 110.3.24院課程會議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 計			14~16	6	9	6	9	2	6	(1)	6	(1)	2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合計			14																
院訂必修	實務專題(一)	*	◎	2									2	3						
	實務專題(二)	*	◎	2											2	3				
	合 計			4	0	0	0	0	0	0	0	0	2	3	2	3	0	0	0	0
專業必修	水產概論		◆	2	2	2														
	營養學		◆	2	2	2														
	普通化學		◆	3	3	3														
	普通化學實驗	*	◎	1	1	3														
	食品科學概論		◆	2	2	2														
	水產原料學		◆	2	2	2														
	海洋資源開發與應用		◆	2			2	2												
	分析化學		◆	2			2	2												
	分析化學實驗	*	◎	1			1	3												
	微生物學		◆	3			3	3												
	微生物學實驗	*	◎	1			1	3												
	有機化學		◆	3			3	3												
	食品微生物學		◆	3					3	3										
	食品微生物學實驗	*	◎	1					1	3										
	食品化學		◆	3					3	3										
	食品化學實驗	*	◎	1					1	3										
	食品加工學		◆	4					2	2	2	2								
	食品加工學實習	*	◎	2					1	3	1	3								
	應用微生物學		◆	2							2	2								
	食品分析		◆	3							3	3								
	食品分析實驗	*	◎	1							1	3								
	食品衛生與安全		◆	2							2	2								
	生物統計		◆	2							2	2								
	食品生物技術		◆	2									2	2						
	新產品開發	*	◎	2									2	3						
	水產食品安全生產技術		◆	2									1	1	1	1				
	水產食品安全生產技術實習	*	◎	2									1	2	1	2				
	生物化學		◆	4									2	2	2	2				

	生物化學實驗	*	◎	1										1	3					
	產品生產實作	*	◎	2										2	3					
	食品工程學		◆	2										2	2					
	食品儀器分析		◆	2										2	2					
	暑期實習	*	◎	2												2	2			
	合 計			69	12	14	12	16	11	17	13	17	8	10	11	15	2	2	0	0
專業選修	食物製備與實習	*	◎	2	2	3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烘焙學與實習	*	◎	2			2	3												
	生物學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食品添加物應用技術		◆	2					2	2										
	藻類加工利用	*	◎	2					2	2										
	水產食品加工與實習	*	◎	2					2	3										
	食品與免疫		◆	2							2	2								
	食品油脂分析與應用		◆	2							2	2								
	食品生物化學		◆	2							2	2								
	食品品管技術		◆	2									2	2						
	食品碳水化合物		◆	2									2	2						
	海洋天然物提取技術	*	◎	3									3	3						
	發酵應用技術	*	◎	2									2	2						
	食品保鮮技術	*	◎	2									2	2						
	微生物檢驗與實驗		◎	2									2	3						
	食品品評	*	◎	2											2	2				
	機能性食品		◆	2											2	2				
	再生資源應用技術		◆	2											2	2				
	保健飲食		◆	2											2	2				
	儀器分析應用		◆	2													2	2		
	食品安全管理實務		◆	2													2	2		
	科技英文		◆	2													2	2		
	食安藥物檢驗技術	*	◆	2													2	2		
	酵素學		◆	2													2	2		
	水產廢棄物應用		◆	2													2	2		
	專題討論(一)		◆	1													1	2		
	專題討論(二)		◆	1															1	2
	食品工廠經營管理		◆	2															2	2
	穀類加工	*	◎	2															2	2
	毒物學		◆	2															2	2
	食品行銷學		◆	2															2	2
	食品產業經營實務		◆	2															2	2
	合 計			67	4	5	6	7	6	7	6	6	13	14	8	8	13	14	11	12
院訂選修	校外實習	*		9														9		
	合計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0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71學分)

備註：

- 1.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 2.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 4.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 5.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 6.本校日四技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始得畢業。
-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 7.畢業前須具有下列證照之一:食品檢驗分析乙級技術士、化學乙級技術士、烘焙食品乙級技術士、中式麵食加工乙級技術士、保健食品工程師、食品品保工程師、HACCP(60小時訓練合格)等相關證照，或系上認可之其他證照，始得畢業。
 - 8.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定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9.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食品科學系 四技109級課程規劃表

109.4.14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5.20院課程會議通過
 109.5.27校課程會議通過
 109.6.3教務會議通過
 110.3.3系務會議
 110.3.24院課程會議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 實務 課程	◆專業 或◎技 術科目 註記	學 分 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 計			14~16	6	9	6	9	2	6	(1)	6	(1)	2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合計			14																
院訂必修	實務專題(一)	*	◎	2									2	3						
	實務專題(二)	*	◎	2											2	3				
	合 計			4	0	0	0	0	0	0	0	0	2	3	2	3	0	0	0	0
專業必修	水產概論		◆	2	2	2														
	營養學		◆	2	2	2														
	普通化學		◆	3	3	3														
	普通化學實驗	*	◎	1	1	3														
	食品科學概論		◆	2	2	2														
	水產原料學		◆	2	2	2														
	海洋資源開發與應用		◆	2			2	2												
	分析化學		◆	2			2	2												
	分析化學實驗	*	◎	1			1	3												
	微生物學		◆	3			3	3												
	微生物學實驗	*	◎	1			1	3												
	有機化學		◆	3			3	3												
	食品微生物學		◆	3					3	3										
	食品微生物學實驗	*	◎	1					1	3										
	食品化學		◆	3					3	3										
	食品化學實驗	*	◎	1					1	3										
	食品加工學		◆	4					2	2	2	2								
	食品加工學實習	*	◎	2					1	3	1	3								
	應用微生物學		◆	2							2	2								
	食品分析		◆	3							3	3								
	食品分析實驗	*	◎	1							1	3								
	食品衛生與安全		◆	2							2	2								
	生物統計		◆	2							2	2								
	食品生物技術		◆	2									2	2						
	新產品開發	*	◎	2									2	3						
	水產食品安全生產技術		◆	2									1	1	1	1				
	水產食品安全生產技術實習	*	◎	2									1	2	1	2				
	生物化學		◆	4									2	2	2	2				

	生物化學實驗	*	◎	1										1	3					
	產品生產實作	*	◎	2										2	3					
	食品工程學		◆	2										2	2					
	食品儀器分析		◆	2										2	2					
	暑期實習	*	◎	2													2	2		
	合 計			69	12	14	12	16	11	17	13	17	8	10	11	15	2	2	0	0
專業選修	食物製備與實習	*	◎	2	2	3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烘焙學與實習	*	◎	2			2	3												
	生物學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食品添加物應用技術		◆	2					2	2										
	藻類加工利用	*	◎	2					2	2										
	水產食品加工與實習	*	◎	2					2	3										
	食品與免疫		◆	2							2	2								
	食品油脂分析與應用		◆	2							2	2								
	食品生物化學		◆	2							2	2								
	食品品管技術		◆	2									2	2						
	食品碳水化合物		◆	2									2	2						
	海洋天然物提取技術	*	◎	3									3	3						
	發酵應用技術	*	◎	2									2	2						
	食品保鮮技術	*	◎	2									2	2						
	微生物檢驗與實驗		◎	2									2	3						
	食品品評	*	◎	2											2	2				
	機能性食品		◆	2											2	2				
	再生資源應用技術		◆	2											2	2				
	保健飲食		◆	2											2	2				
	儀器分析應用		◆	2													2	2		
	食品安全管理實務		◆	2													2	2		
	科技英文		◆	2													2	2		
	食安藥物檢驗技術	*	◆	2													2	2		
	酵素學		◆	2													2	2		
	水產廢棄物應用		◆	2													2	2		
	專題討論(一)		◆	1													1	2		
	專題討論(二)		◆	1															1	2
	食品工廠經營管理		◆	2															2	2
	穀類加工	*	◎	2															2	2
	毒物學		◆	2															2	2
	食品行銷學		◆	2															2	2
	食品產業經營實務		◆	2															2	2
	合 計			67	4	5	6	7	6	7	6	6	13	14	8	8	13	14	11	12
院訂選修	校外實習	*		9														9		
	合計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0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71學分)

備註：

- 1.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 2.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 4.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 5.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 6.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 7.畢業前須具有下列證照之一:食品檢驗分析乙級技術士、化學乙級技術士、烘焙食品乙級技術士、中式麵食加工乙級技術士、保健食品工程師、食品品保工程師、HACCP(60小時訓練合格)等相關證照，或系上認可之其他證照，始得畢業。

- 8.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定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 9.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提案13 附件

教育部「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A類「生醫產業與新農業學產研鏈結人才培育計畫」 食品科技產業創新領域 110 年度跨領域高階課程授課進度表

開課學校	主播學校：國立中興大學(暑期開課)				
課程名稱	(中文) 食品安全與管理				
	(英文) Food Safety and Management				
開課教師	顏國欽講座教授	學分數	2	授課時數(小時)	36
開課單位	食品安全研究所	遠距視訊教學	同步/非同步	開放校外人士參與	■是 □否
授課進度表					
日期	時間	講題	時數	授課師資(單位)	
7/8 (四)	09:10-12:30	食品產業面臨之挑戰與契機兼談產業提升與輔導經驗	3.5	廖啓成 所長 (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7/8 (四)	13:40-17:30	風險評估在食安管理之應用	4	江舟峰教授 (中國醫藥大學健康管理學系)	
7/9 (五)	09:10-12:30	食品安全議題之國際經貿爭端與經典案例研析	3.5	譚偉恩 副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國際政治研究所)	
7/9 (五)	13:40-17:30	國際間爭議性食安議題及其管理－BSE 與牛肉安全、ASF 與豬肉安全	4	李淑慧前分所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動物用藥品檢定分所)	
7/12 (一)	09:10-12:30	近年之食安事件及食安管理發展之剖析	3.5	劉芳銘主任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7/12 (一)	13:40-17:30	人工智慧與區塊鏈技術於食品安全及其供應鏈管理之開發與應用	4	顧皓翔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	
7/13 (二)	09:10-12:30	食品原物料與製程之食安管理實務	3.5	王立文協理 (陸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13 (二)	13:40-17:30	食品企業之危機處理－經驗分享與探究	4	陳武郎食品技師 (社團法人台灣食品技師協會)	
7/14 (三)	09:10-13:00	國際食安法規最新發展－美國食品安全現代法(FSMA)與廠商因應	4	謝昌衛 教授(國立中興大學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	
7/14 (三)	14:10-16:00	科學與健康之外的安全－食品的誠信與文化	2	許輔主任/教授 (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國立臺灣大學園藝暨景觀學系)	
7/14 (三)	16:10-18:00	分組討論與課程總結	2	顏國欽講座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食品安全研究所)	

國立中興大學教學大綱

課程名稱 (course name)	(中) 食品安全與管理				
	(Eng.) Food Safety and Management				
開課單位 (offering dept.)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食品安全研究所				
課程類別 (course type)	☐ 必修 ☒ 選修	學分 (credits)	2	授課教師 (teacher)	顏國欽等
選課單位 (department)	食生系研究所	授課語言 (language)	中文	開課學期 (semester)	
課程簡述 (course description)	本課程整合食品科技與管理實務，導入食品安全管理之最新觀念，講授食品安全基礎知識、食品原料、製程、物流管理，及食品邊境管理與前後市場流通稽查等。本課程除導入現代食安管理觀念，並探討風險評估之應用及食品供應鏈管理之發展。本課程亦納入近年國際重要食安議題研析討論、大數據分析與人工智慧在食安管理發展、食品安全文化及食品業危機處理經驗分享等新興議題。 This course integrates food technology and management practices, introduces the modern food safety management concepts, and delivers basic knowledge of food safety, food ingredients, processing and manufacturing, logistics management, border inspection and pre- and post-market audits. In addition, this course explores the application of risk assessment and the development in food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This course also includes emerging issues such as stud and discussion of global safety issues, big data analysis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food safety management development, food safety culture, and experience sharing for food industry crisis management.				
先修課程名稱 (prerequisites)	無				
課程目標與核心能力關聯配比(%) (relevance of course objectives and core learning outcomes)			課程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 (teaching and assessment methods for course objectives)		
課程目標	核心能力	配比(%)	教學方法	評量方法	
瞭解食品安全管理之國際規範及主要食品貿易大國的食安管理法規，建立台灣因應食品安全管理的全球化視野。 Understand international	A、運用及整合食品科技、風險評估、毒理學及流行病學之專業知識及能力。 Utilize and integrate the knowledge in food science, risk assessment, and epidemiology	20	☒ 專題探討/製作 ☒ 網路/遠距教學 ☐ 參訪 ☐ 習作 ☒ 討論 ☐ 實習 ☐ 其他 ☒ 講授	☒ 書面報告 ☐ 出席狀況 ☒ 口頭報告 ☒ 作業 ☐ 作品 ☐ 測驗 ☐ 實作 ☐ 其他	

standards for food safety management and regulations in major food trading partners, and establish our global outlook for food safety management.	B、運用及整合食品科技及生物技術領域之專業知識及能力。 Utilize and integrate the knowledge in food science and biotechnology	30		
	C、具備食品安全之實務專業訓練及研究能力。 Possess the abilities of professional training and doing research in food safety	30		
	D、培養食品科技及生物技術領域之研究能力。 Train the ability of doing research in food science and biotechnology	20		

授課內容（單元名稱與內容、習作/每週授課進度/考試進度、備註）
(course content and homework/schedule/tests schedule)

1. 食品產業面臨之挑戰與契機兼談產業提升與輔導經驗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faced by the food industries and talking about counseling experience and industries upgrading.
2. 風險評估在食安管理之應用
Application of risk assessment in food safety management.
3. 食品安全議題之國際經貿爭端與經典案例研析
Global economic and trade disputes and case studies on food safety issues.
4. 國際間爭議性食安議題及其管理－BSE 與牛肉安全、ASF 與豬肉安全
International controversial food safety issues and their management: BSE and beef safety, ASF and pork safety.
5. 近年之食安事件及食安管理發展之剖析
Investigation of recent food safety incidents and food safety management developments.
6. 人工智慧與區塊鏈技術於食品安全及其供應鏈管理之開發與應用
Development and appl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blockchain technology in food safety and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7. 食品原物料與製程之食安管理實務
Food safety management practices for food ingredients and manufacturing processes.
8. 食品企業之危機處理－經驗分享與探究
Crisis management in food companies: exploration and experience sharing.
9. 國際食安法規最新發展－美國食品安全現代法(FSMA)與廠商因應
The latest development of global food safety regulations: U.S. Food Safety Modernization Act (FSMA) and manufacturers' response.
10. 科學與健康之外的安全－食品的誠信與文化
Food integrity and culture beyond science and health.

11. 分組討論與課程總結 Group discussion and conclusion
學習評量方式 (evaluation)
口頭報告、書面報告(或筆試)
教科書&參考書目(書名、作者、書局、代理商、說明) (textbook & other reference)
參考書目 1. 最新食品衛生安全學 顏國欽等編著 藝軒圖書出版社 2. Food safety risk analysis – A guide for national food safety authorities Published by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06) ISBN 978-92-5-105604-2 3. 倪貴榮，食品安全與國際貿易：貿易自由化與健康風險治理之平衡（台北：元照，2016）。 4. The Procedural Manual of the Codex Alimentarius Commission 5. U.S. Food Safety Modernization Act 6. Japan Food Safety Basic Law 7. Taiwan Act Governing Food Safety and Sanitation
課程教材（教師個人網址請列在本校內之網址） (teaching aids & teacher's website)
授課教師自行準備之講義、投影片及文獻資料
課程輔導時間 (office hours)
每日課程結束後

請遵守智慧財產權，不得非法影印他人著作。

填表說明：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5條：學校開授遠距教學課程，應依學校規定由開課單位擬具教學計畫，依大學法施行細則及專科學校法規定之課程規劃及研議程序辦理，經教務相關之校級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應公告於網路。前項教學計畫，應載明教學目標、修讀對象、課程大綱、上課方式、師生互動討論、成績評量方式及上課注意事項。

開課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開課期間：110學年度第一學期 (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課程： ☒ 是 ☐ 否)

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食品安全與管理
2.	課程英文名稱	Food Safety and Management
3.	教學型態	☒ 非同步遠距教學 ☐ 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主、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國立中興大學 系所:法律學系(主播) (2)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系所:食品科學系(收播)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陳名倫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 專業系所聘任 ☐ 通識中心聘任 ☐ 以上合聘 ☐ 其他
6.	開課系所及班級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系四甲(107級)
7.	部別	☒ 日間部 ☐ 進修部(夜間部) ☐ 其他
8.	科目類別	☐ 共同科目 ☐ 通識科目 ☐ 校定科目 ☒ 專業科目 ☐ 教育科目 ☐ 其他
9.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 教育部定 ☐ 校定 ☐ 院定 ☐ 所定 ☒ 系定 ☐ 其他
10.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 一學期(半年) ☐ 二學期(全年) ☐ 其他
11.	選課別	☐ 必修 ☒ 選修 ☐ 其他
12.	學分數	2
13.	每週上課時數	2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4.	開課班級數	1
15.	預計總修課人數	30
16.	全英語教學	☐ 是 ☒ 否
17.	國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_____ ☐ 國內主播 ☐ 國內收播 ☐ 境外專班 ☐ 雙聯學制 ☐ 其他
18.	課程平臺網址	https://ecampus.npu.edu.tw/EasyE3P/LMS2/login.aspx
19.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https://ecampus.npu.edu.tw/EasyE3P/LMS2/login.aspx
20.	配合教育部計畫開設遠距課程	☐ 否 ☒ 是，教育部計畫名稱：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21.	是否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 是 ☒ 否
22.	審查意見	1. 本案業經 年 月 日之系課程會會議審查通過。 2. 本案業經 年 月 日之院課程會會議審查通過。 3. 本案業經 年 月 日之校課程會會議審查通過。 4. 本案業經 年 月 日之教務會議審查通過。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培養農產品及食品產銷供應鏈之跨領域人才																																																																																																							
二	修習對象	日間部食品科學系																																																																																																							
三	課程內容大綱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如有二所以上主講學校，請分別註明於授課內容)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3">週次</th> <th rowspan="3">授課內容</th> <th colspan="3">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th> </tr> <tr> <th rowspan="2">面授</th> <th colspan="2">遠距教學</th> </tr> <tr> <th>非同步</th> <th>同步</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課程簡介</td> <td>2</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風險評估在食安管理之應用</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3</td> <td>風險評估在食安管理之應用</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4</td> <td>食品原物料與製程之食安管理實務</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5</td> <td>食品原物料與製程之食安管理實務</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6</td> <td>近年之食安事件及食安管理發展之剖析</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7</td> <td>近年之食安事件及食安管理發展之剖析</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8</td> <td>分組討論</td> <td>2</td> <td></td> <td></td> </tr> <tr> <td>9</td> <td>期中考</td> <td>2</td> <td></td> <td></td> </tr> <tr> <td>10</td> <td>科學與健康之外的安全-食品的誠信與文化</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11</td> <td>食品企業之危機處理-經驗分享與探究</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12</td> <td>食品企業之危機處理-經驗分享與探究</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13</td> <td>國際間爭議性食安議題及其管理-BSE 與牛肉安全、ASF 與豬肉安全</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14</td> <td>國際間爭議性食安議題及其管理-BSE 與牛肉安全、ASF 與豬肉安全</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15</td> <td>國際食安法規最新發展</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16</td> <td>國際食安法規最新發展</td> <td></td> <td>2</td> <td></td> </tr> <tr> <td>17</td> <td>分組討論</td> <td>2</td> <td></td> <td></td> </tr> <tr> <td>18</td> <td>期末考</td> <td>2</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非同步	同步	1	課程簡介	2			2	風險評估在食安管理之應用		2		3	風險評估在食安管理之應用		2		4	食品原物料與製程之食安管理實務		2		5	食品原物料與製程之食安管理實務		2		6	近年之食安事件及食安管理發展之剖析		2		7	近年之食安事件及食安管理發展之剖析		2		8	分組討論	2			9	期中考	2			10	科學與健康之外的安全-食品的誠信與文化		2		11	食品企業之危機處理-經驗分享與探究		2		12	食品企業之危機處理-經驗分享與探究		2		13	國際間爭議性食安議題及其管理-BSE 與牛肉安全、ASF 與豬肉安全		2		14	國際間爭議性食安議題及其管理-BSE 與牛肉安全、ASF 與豬肉安全		2		15	國際食安法規最新發展		2		16	國際食安法規最新發展		2		17	分組討論	2			18	期末考	2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及時數 (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非同步	同步																																																																																																					
1	課程簡介	2																																																																																																							
2	風險評估在食安管理之應用		2																																																																																																						
3	風險評估在食安管理之應用		2																																																																																																						
4	食品原物料與製程之食安管理實務		2																																																																																																						
5	食品原物料與製程之食安管理實務		2																																																																																																						
6	近年之食安事件及食安管理發展之剖析		2																																																																																																						
7	近年之食安事件及食安管理發展之剖析		2																																																																																																						
8	分組討論	2																																																																																																							
9	期中考	2																																																																																																							
10	科學與健康之外的安全-食品的誠信與文化		2																																																																																																						
11	食品企業之危機處理-經驗分享與探究		2																																																																																																						
12	食品企業之危機處理-經驗分享與探究		2																																																																																																						
13	國際間爭議性食安議題及其管理-BSE 與牛肉安全、ASF 與豬肉安全		2																																																																																																						
14	國際間爭議性食安議題及其管理-BSE 與牛肉安全、ASF 與豬肉安全		2																																																																																																						
15	國際食安法規最新發展		2																																																																																																						
16	國際食安法規最新發展		2																																																																																																						
17	分組討論	2																																																																																																							
18	期末考	2																																																																																																							
四	教學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 ☐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5次，總時數：10小時 ☐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____次，總時數：____小時 ☐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 個人資料 ☒ 課程資訊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線上互動、課輔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網路詢問或者課堂上詢問。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 可複選)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 期中報告: ____% ☐ 期末報告: ____% ☒ 期中考試: <u>30</u> % ☒ 期末考試: <u>30</u> % ☒ 平時作業: <u>40</u> % ☐ 線上互動: ____% ☐ 線上學習歷程: ____% ☐ 其他: (____): ____%
九	上課注意事項	

單位主管核章：

*本表於各會議審核通過後，除自行留存一份，另送一份至教務處備查。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修正前）

中華民國 106 年 09 月 28 日資訊教育諮議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0 日教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4 月 23 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08 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29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05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9 月 04 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9 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4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30 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5 月 07 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5 月 27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0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學生資訊能力與就業競爭力，特訂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於 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及五專部，應於畢業前達到本要點下列規定始得畢業。
- 三、本要點精神在於讓學生具備進階辦公室軟體操作能力，取得相關證照者視同通過本校基本資訊能力檢定，訂定考試類別及檢定標準如下：
 1. 微軟 MOS 認證：MOS 標準級(或專業級)三科(Word、Excel、PowerPoint)。
 2. 電腦技能基金會檢定：TQC 辦公軟體應用類實用級(或專業級、進階級)三科（文書處理、電子試算表、電腦簡報）。
 3. 電腦教育發展協會檢定：MOCC 標準級(或專業級)三科（Word、Excel、PowerPoint）。
 4. 電腦技能基金會：ICDL 專業級 Word、Excel、PowerPoint(三科)、Python
 5. 行政院勞動部技能檢定：乙級(電腦軟體應用)。
 6. 其他相關資訊專業證照：得由本校共同教育委員會審核核准後認定之。
- 四、凡於大四下學期期末前仍未考取證照者，須參加當年度暑期學校開設之資訊能力補救輔導相關課程，及格者始得畢業。
- 五、本校學生取得資訊能力相關證照後，須將證照登錄於本校學生學習歷程系統(EP 平台)，以利畢業資格審核。
- 六、身心障礙學生得視個別之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標準。
- 七、本要點經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修正後）

中華民國 106 年 09 月 28 日資訊教育諮議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0 日教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4 月 23 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08 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29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05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9 月 04 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9 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4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30 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5 月 07 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5 月 27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0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03 月 10 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03 月 25 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03 月 31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學生資訊能力與就業競爭力，特訂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於 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及五專部，應於畢業前達到本要點下列規定始得畢業。
- 三、本要點精神在於讓學生具備進階辦公室軟體操作能力，取得相關證照者視同通過本校基本資訊能力檢定，訂定考試類別及檢定標準如下：
 1. 微軟 MOS 認證：MOS 標準級(或專業級)三科(Word、Excel、PowerPoint)。
 2. 電腦技能基金會檢定：TQC 辦公軟體應用類實用級(或專業級、進階級)三科（文書處理、電子試算表、電腦簡報）。
 3. 電腦教育發展協會檢定：MOCC 標準級(或專業級)三科（Word、Excel、PowerPoint）。
 4. 電腦技能基金會：國際專業級 Word、Excel、PowerPoint(三科)
 5. 行政院勞動部技能檢定：乙級(電腦軟體應用)。
 6. 其他相關資訊專業證照：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審核認定之。
- 四、凡於大四下學期期末前仍未考取證照者，須參加當年度暑期學校開設之資訊能力補救輔導相關課程，及格者始得畢業。
- 五、本校學生取得資訊能力相關證照後，須將證照登錄於本校學生學習歷程系統(EP 平台)，以利畢業資格審核。
- 六、身心障礙學生得視個別之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標準。
- 七、本要點經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提案15 附件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修正前）

中華民國 99 年12月30日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01月13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12月04日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12月29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12月15日通識教育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12月17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12月19日通識教育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12月20日語言中心諮詢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05月23日通識教育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06月15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10月2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08月22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12月05日共同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12月18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12月19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12月26日共同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4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4月23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5月08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5月29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6月0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3月02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3月11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3月25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4月08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4月30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5月07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5月27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6月03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增強學生自動學習英語之動機，及鼓勵學生參加並通過英語能力檢定，特訂定本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學生於畢業前需達表1所列之任一標準方可通過本校英語能力畢業門檻。

表 1

項次	考試項目	CEFR 語言能力 參考指標	標準
1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檢定測驗(CSEPT)	A2	第一級 130 分(含)以上
2	傳統多益測驗(TOEIC)	A2	350 分(含)以上
3	新多益測驗(NEW TOEIC)	A2	350分(含)以上
4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原名稱：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BULATS)	A2	ALTE Level 1 (含)以上
5	雅思(IELTS)	A2	3.0 級(含)以上
6	托福(TOEFL)	A2	iTP 390分(含)以上
7	全民英檢(GEPT)	A2	初級複試
8	劍橋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	A2	KET 級(含)以上
9	外語能力檢測(FLEPT)	A2	150 分 或 口試 S-1+ (含)以上
10	G-TELP 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A2	Level 4

1. 本校各系得自訂較高英語畢業門檻標準，且學生必須通過所訂定之門檻使得畢業。
2. 107 年 3 月前之多益考試為傳統多益測驗，104-106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於(包含延修生)
3. 新多益 225 分(含)以上及細項標準審查，適用於 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
4. 新多益 350 分(含)以上，自 109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

三、第二點所認列之英檢成績，以學生提出申請時，該英檢證照仍屬有效期限內為限。

四、共同英文課程抵免細則

1. 檢附官方檢測機構開立之英語檢定測驗成績證明者，得抵免部分或全部學分。

(1)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CEF-B2)(如表2)，得抵免共同英文(二)或(三)，2 學分：

表 2

項次	考試項目	CEFR 語言能力 參考指標	標準
1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檢定測驗(CSEPT)	B2	第一級 230 分(含)以上 第二級 240 分(含)以上
2	新多益測驗(TOEIC)	B2	785 分(含)以上 (聽力 400 閱讀 385)
3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原名稱：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BULATS)	B2	ALTE Level 3 (含)以上
4	雅思(IELTS)	B2	5.5 級(含)以上
5	托福(TOEFL)	B2	iBT 87 分(含)以上 iTP 527 分(含)以上
6	全民英檢(GEPT)	B2	中高級複試(含)以上
7	劍橋英文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	B2	First (FCE) (含)以上
8	外語能力檢測(FLEPT)	B2	240 分 或 口試 S-2+ (含)以上
9	G-TELP 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B2	Level 2

(2)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CEF-C1)(如表 3)，得抵免共同英文(二)及(三)，4 學分：

表 3

項次	考試項目	CEFR 語言能力 參考指標	標準
1	新多益測驗(TOEIC)	C1	945 分(含)以上 (聽力 490 閱讀 455)
2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原名稱：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BULATS)	C1	ALTE Level 4 (含)以上
3	雅思(IELTS)	C1	6.5 級(含)以上
4	托福(TOEFL)	C1	iBT 110 分(含)以上 iTP 560 分(含)以上
5	全民英檢 (GEPT)	C1	高級複試(含)以上
6	劍橋英文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	C1	Advanced (CAE) 級(含)以上
7	外語能力檢測(FLPT)	C1	315 分或口試 S-3 (含)以上
8	G-TELP 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C1	Level 1
9	英語系國家之外籍生		
10	非英語系國家之外籍生，但可證明其國中以上之正式教育係以英文為主要語言者		

(3)學生自入學當學期八月一日起，參加校外正式英語能力檢定考試，成績符合前二款規定者，得於大一下學期或大二上學期至該學期第二次加退選前，持成績證明正本至基礎能力教學中心申請課程學分抵免。

2. 經核准抵免者之**英文**成績，該科成績不需給予分數，由中心主任召集擔任英語課程之教師三人（含以上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英檢分數，其符合條件之學生須於共同英文上課期間由老師指派擔任英文小老師或由老師指定時間至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擔任課輔小老師。
3. 上述條件完成後以『抵免』字樣作為註記，登記於成績表內。

五、學生在校期間，已參加第二條所認列之任一項英語能力檢定認證考試，並檢具至少2次未通過英檢標準之成績證明者(自106級起適用)，始可選修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所開設之英檢輔導課程，每週兩小時。選修英檢輔導課程之學生，**修課期間須參加校內校園英檢測驗**，英檢輔導課程學期成績未達合格標準者，需重修此輔導課程至達到合格標準，或再參加校外檢定且達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方能畢業。

六、通過英檢之獎勵標準

1. 學生於就學期間，通過前項所列任何一項英文能力檢定標準者，方可向本校申請補助。所獲補助之金額及級別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之公告為準**，同級別補助以一次為限，但測驗獲得級別不同者，得重覆接受補助。
2. 學生達到補助標準後，於每學期申請期限內（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之公告為準**），**攜帶成績證明，至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辦理申請補助**。

七、本校得視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

八、本要點所需經費以校務基金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九、本要點經**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修正後）

中華民國 99 年12月30日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01月13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12月04日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12月29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12月15日通識教育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12月17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12月19日通識教育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12月20日語言中心諮詢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05月23日通識教育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06月15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10月2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08月22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12月05日共同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12月18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12月19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12月26日共同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4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4月23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5月08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5月29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06月0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3月02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3月11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3月25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4月08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4月30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5月07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5月27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06月03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03月10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03月25日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03月31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增強學生自動學習英語之動機，及鼓勵學生參加並通過英語能力檢定，特訂定本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學生於畢業前需達表1所列之任一標準方可通過本校英語能力畢業門檻。

表 1

● 適用對象：107-108 級學生

項次	考試項目	標準	CEFR
1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	第一級 130 分(含)以上 第二級 120 分(含)以上	A2
2	傳統多益測驗(TOEIC)	350 分(含)以上	A2
3	新制多益測驗(TOEIC)	225 分(含)以上 (聽力須達 110 分，閱讀須達 115 分)	A2
4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原名稱：劍橋博思國際職場英語檢測，BULATS)	120 分(含)以上 (BULATS: 20 分(含)以上)	A2
5	雅思(IELTS)	3.0 級(含)以上	A2
6	托福(TOEFL)	ITP 337 分(含)以上	A2
7	全民英檢(GEPT)	初級複試(含)以上	A2
8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	A2 Key (KET)級(含)以上	A2
9	外語能力測驗(FLPT)	105 分(含)以上	A2
10	美國通用國際英語能力分級檢定(G-TLP)	Level 4 (含)以上	A2

● 適用對象：109 級學生

項次	考試項目	標準	CEFR
1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	第一級 145 分(含)以上 第二級 140 分(含)以上	A2
2	新制多益測驗(TOEIC)	350 分(含)以上	A2
3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原名稱：劍橋博思國際職場英語檢測，BULATS)	125 分(含)以上 (BULATS: 25 分(含)以上)	A2
4	雅思(IELTS)	3.0 級(含)以上	A2
5	托福(TOEFL)	ITP 385 分(含)以上	A2
6	全民英檢(GEPT)	初級複試(含)以上	A2
7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	A2 Key (KET)級(含)以上 (總分須達 130 分)	A2
8	外語能力測驗(FLPT)	120 分(含)以上	A2
9	美國通用國際英語能力分級檢定(G-TLP)	Level 4 (含)以上	A2

1.本校各系得自訂較高英語畢業門檻標準，且學生必須通過所訂定之門檻始得畢業。

2.107 年 3 月前之多益考試為傳統多益測驗，104-106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於(包含延修生)。

3.新多益 225 分(含)以上及細項標準審查，適用於 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

4.CEFR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由 ALTE 歐洲語言檢測協會與 Council of Europe 歐洲文化協會共同制訂，為一全球認可用以描述及界定語言能力的標準。自 2005 年起，教育部明訂各機關學校推動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時，其成績分級應參考 CEFR 架構標準。

5.劍橋博思國際職場英語檢測(BULATS)於 2019 年 12 月起改為「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Linguaskill Business)。

三、第二點所認列之英檢成績，以學生提出申請時，該英檢證照仍屬有效期限內為限。

四、共同英文課程抵免細則

1.檢附官方檢測機構開立之英語檢定測驗成績證明者，得抵免部分或全部學分。

(1)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CEFR-B2)(如表2)，得抵免共同英文(二)或(三)，2 學分：

表 2

項次	考試項目	標準	CEFR
1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	第二級 240 分(含)以上	B2
2	新制多益測驗(TOEIC)	785 分(含)以上 (聽力須達 400 分，閱讀須達 385 分)	B2
3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Linguaskill Business)	160 分(含)以上	B2
4	雅思(IELTS)	5.5 級(含)以上	B2
5	托福(TOEFL)	ITP 543 分(含)以上 iBT 72 分(含)以上	B2
6	全民英檢(GEPT)	中高級複試(含)以上	B2
7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	B2 First (FCE)級(含)以上	B2
8	外語能力測驗(FLPT)	195 分(含)以上	B2
9	美國通用國際英語能力分級檢定(G-TLP)	Level 2 (含)以上	B2

(2)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CEFR-C1)(如表 3)，得抵免共同英文(二)及(三)，4 學分：

表 3

項次	考試項目	標準	CEFR
1	新制多益測驗(TOEIC)	945 分(含)以上 (聽力須達 490 分，閱讀須達 455 分)	C1
2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Linguaskill Business)	180 分(含)以上	C1
3	雅思(IELTS)	7 級(含)以上	C1
4	托福(TOEFL)	ITP 627 分(含)以上 iBT 95 分(含)以上	C1
5	全民英檢(GEPT)	高級複試(含)以上	C1
6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	C1 Advanced (CAE)級(含)以上	C1
7	外語能力測驗(FLPT)	240 分(含)以上	C1
8	美國通用國際英語能力分級檢定(G-TLP)	Level 1	C1
9	英語系國家之外籍生		
10	非英語系國家之外籍生，但可證明其國中以上之正式教育係以英文為主要語言者		

(3)學生自入學當學期八月一日起，參加校外正式英語能力檢定考試，成績符合前二款規定者，得於大一下學期或大二上學期至該學期第二次加退選前，持成績證明正本至基礎能力教學中心申請課程學分抵免。

2.經核准抵免者之英文成績，該科成績不需給予分數，由中心主任召集擔任英語課程之教師三人（含以上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英檢分數，其符合條件之學生須於共同英文上課期間由老師指派擔任英文小老師或由老師指定時間至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擔任課輔小老師。

3.上述條件完成後以『抵免』字樣作為註記，登記於成績表內。

五、學生在校期間，已參加第二條所認列之任一項英語能力檢定認證考試，並檢具至少2次未通過英檢標準之成績證明者(自106級起適用)，始可選修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所開設之英檢輔導課程，每週兩小時。選修英檢輔導課程之學生，修課期間須參加校內校園英檢測驗，英檢輔導課程學期成績未達合格標準者，需重修此輔導課程至達到合格標準，或再參加校外檢定且達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方能畢業。

六、通過英檢之獎勵標準

- 1.學生於就學期間，通過前項所列任何一項英文能力檢定標準者，方可向本校申請補助。所獲補助之金額及級別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之公告為準，同級別補助以一次為限，但測驗獲得級別不同者，得重覆接受補助。
- 2.學生達到補助標準後，於每學期申請期限內(以基礎能力教學中心之公告為準)，攜帶成績證明，至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辦理申請補助。

七、本校得視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

八、本要點所需經費以校務基金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九、本要點經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師授課時數處理要點(修訂草案)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五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三十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九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五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月十一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月十二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一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三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十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六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十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一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八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八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八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修正(增訂)第二、十一、十四、十五、十六、十七 條文】中
華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四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增訂第十八點條文、修正第十九至二十五點條文題號】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十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修正第三點第(二)款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八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修正第三點第(二)款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一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增訂第十三點第三款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五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增訂第十三點第三款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四、六、七、八、十、二十一點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四、六、七、八、十、二十一點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刪除十三點第三款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四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刪除十三點第三款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四~七點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十三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四~七點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四、六、十六~二十五條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四、六、十六~二十五條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五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十三、十七條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十三、十七條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修訂第八條條文】

一、為促進本校教學及課務管理正常、規範教師授課時數及因應教師因故請假，依據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18 條規定及本校實況訂定本要點。

二、本校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

- (一) 教授八小時、副教授九小時、助理教授九小時、講師十小時。
- (二)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每週授課時數，依其聘任之等級，比照同職級教師之規定。
- (三) 上校教官比照教授、中校教官比照副教授，少校及尉級教官比照講師之標準辦理。
- (四) 護理教師每週授課時數為十二小時。具講師資格者，其授課時數依第一項規定辦理。

三、本校專任教師兼任本校法定行政職務者，得核減其每週基本授課時數。

- (一) 副校長、院長、學校行政一、二級主管，每週授課時數依本職別應授時數核減四小時。
- (二) 系所或編制內之教學主管，每週授課時數依本職別應授時數核減四小時。
- (三) 兼任多項行政職務者擇一核減，每週授課時數至多核減四小時。
- (四) 非編制內行政職務，得專案簽請校長核准，按核定之內容辦理，至多核減四小時。

四、專任教師若授課時數未達基本授課鐘點時得以下列方式折抵，但不得用以支領超鐘點費：

(一)如因加退選後開課不成致授課時數不足者，以碩士在職專班授課時數先抵至基本時數，但折抵之時數不得支領碩專班鐘點費。

(二)執行下列計畫：

1 擔任科技部或行政院各部會研究型計畫主持人，計畫執行期間每案每週得折抵基本授課時數 1 小時。

2 擔任其他校外研究型計畫主持人，計畫金額達 20 萬（含）以上者，計畫執行期間每案每週得折抵基本授課時數 0.5 小時。

3 擔任教育部委辦計畫或教學型計畫主持人，計畫執行期間每案每週得折抵基本時數 0.5 小時。

計畫如為共同主持(不含協同)則以人數平均鐘點折抵，且每學期每位教師上述各項總和，最多以折抵3小時為限。計畫執行期間依計畫合約之規定，以簽約日起算至計畫執行完畢，不包括計畫延期。

(三)碩士班論文指導老師，得以論文指導計算，自各系擲交研究生暨指導教授名冊之當學期起抵算；指導一位研究生抵算 0.5 個鐘點，如共同指導者，以人數平均計算，最多得抵算二個鐘點。

五、專任教師合於第三點至第四點之彈性減授課時數者，其每週基本授課時數不得低於三小時。

六、執行深耕服務教師仍應排滿基本授課時數，於服務期間應義務任教滿一門課且授課達十八小時，如因教學所需而要求教師授課超過一門者，不另予支給鐘點費。

教師深耕服務期間代課教師之基本授課鐘點費應由計畫或其所簽契約回饋金支應。

若由本校教師代課，每位教師代課鐘點每週以不超過 3 小時為限，但不與原授課超支時數併入計算。

七、專任教師依第四點折抵授課數時後仍未達基本授課時數時，得以該學期之前一學期之義務時數或次一學期授課時數抵算，但與第四點併計後最多抵算 4 小時。如仍未達規定授課時數者，轉送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考慮「不予晉級」。

未補足授課時數前離職者，應於離職前繳還不足時數之鐘點費。

八、因加退選後開課不成經專案報准開課者，該課程上課時數得併入基本授課時數不足之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但不列入超支鐘點時數；已逾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之教師，不得將倒班課程時數併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核算，並不列入超支鐘點時數。

九、多位教師共同擔任同一課程教學時，其授課及鐘點時數計算方式如下：

(一)實務專題課程由系科依該課程上課時數的三倍分配參與教師，並以教師實際授課為原則。

(二)多位教師共同擔任同一課程教學時，由系科依該課程上課時數分配給參與教師。

十、教師所開課程修課人數超過六十人以上時，增加之鐘點時數不得抵算基本授課時數。其計算公式為：增加鐘點時數=（修課人數-60）×每週授課時數×0.015。

十一、實習實驗課程，任課教師應全程親自到場授課，各系所宜安排教學助理（TA）協助教學。

十二、開授遠距教學課程教師之授課時數依本要點規定辦理。

十三、超支鐘點費應依教師每週應授課時數(基本時數核減兼任行政職務授課時數)外之實際

授課時數核實支給，專任（專案）教師超支鐘點數每週日、夜合計至多以四小時為限；兼任本校法定行政職務者，除行政二級主管外，超支鐘點數每週日、夜合計至多以二小時為限。

如屬計畫支應之課程鐘點費，不與原授課超支時數併入計算，惟教師應授足應授課時數後，始得支領該課程超鐘點費。

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教師授課鐘點依「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教務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十四、專任教師至校外兼課須經校長同意，其校內日夜間超鐘點數及校外兼課時數合併計算，每週以四小時為限；惟例假日（星期六、日）期間至校外兼課不受前述超鐘點時數併計之限制。

十五、教師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同意校外兼課：

（一）兼課該學期校內授課鐘點未達基本授課時數者。

（二）校外兼課前一年任一學期教學評量總成績，經評定未達本校所定合格標準者。

（三）經教師評鑑不通過且尚在輔導期間者。

（四）經核定帶職帶薪進修或留職停薪（如育嬰等原因）或因病獲准延長病假期間等原因尚在持續中，無法於校外兼課該學期返校服務者。

（五）經教育部核定停聘期滿後，尚未獲學校教評會通過復聘者。

（六）經教育部核定聘期屆滿後不續聘者。

十六、本校教師應依本校聘約善盡授課義務，因故請假及其代課事項另依本校教師缺課代課補課辦法辦理。

十七、兼任教師每週授課時數日夜合計至多以六小時為限（含計畫支應鐘點費及全學期代課時數；唯具公職之兼任教師於上班時間內兼課鐘點至多以四小時為限。

十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